

敦煌五辛禁忌文本探析

梅靜軒

法鼓文理學院佛教學系副教授

法鼓佛學學報第 34 期 頁 1-37 (民國 113 年) · 新北市：法鼓文理學院

Dharma Drum Journal of Buddhist Studies, no. 34, pp. 1-37 (2024)

New Taipei City: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DOI: 10.53106/199680002024060034001

ISSN: 1996-8000

摘要

本文從佛教飲食規範角度切入，探索藏外文獻中有關五辛禁忌概念的意涵。不同於過去學者運用藏經文獻資料，指出禁食五辛的緣由環繞在潔淨與情意克制兩大面向。筆者注意到在敦煌遺書的五辛主題寫卷，提供了藏經前所未見的材料與視角，讓我們得以窺見五辛禁忌的不同闡釋與教化運用。本文利用現存敦煌寫卷，嘗試解讀五辛相關文本的內容，並釐清五辛禁忌不只是一種佛教飲食規範下的產物，而是隨著佛教的傳播，轉為一種教法譬喻，用以宣揚宗教修持的關鍵。因此推知，五辛禁忌的意涵發生了轉變，逐漸成為一種特殊的漢傳佛教文化符號。此外，本文嘗試廣蒐與五辛主題或內容與五辛相關的寫本，進行跨文本比對，並梳理出寫本間的互文交織情形。最後從禪修醫方、五辛警示兩個面向來綜合解析這些寫本的互文關係。這些敦煌材料提供了我們有別於藏經文獻的訊息，也豐富了我們對禪修醫方的寫作以及五辛寓意的理解與視野。

目次

- 一、前言
- 二、敦煌寫本中的五辛禁忌
 - (一) 〈五辛持犯文〉
 - (二) 其他五辛文抄本
- 三、五辛文本之互文
 - (一) 禪修醫方
 - (二) 五辛警世
- 四、結論

關鍵詞

五辛禁忌、五辛經、禪醫方、譬喻、佛教飲食規範

一、前言

中國佛教文化圈中，不食肉、不飲酒等飲食習慣在中古世紀中國普遍流傳開來。這種佛教的飲食規範（Buddhist dietary prescriptions and proscriptions），逐漸成為漢地佛教徒的特徵，乃至一種基本素養。柯家豪（John Kieschnick）曾就中國佛教徒熱衷於素食一事，進行了歷史梳理。他指出在 5 世紀左右，《大般涅槃經》、《楞伽經》和《梵網經》這三部大乘經典的譯出，為素食主張者提供了經典依據，同時五辛也明確與肉食禁忌聯繫在一起（Kieschnick 192-193）。此外，Ann Heirman 以及船山徹等學者也曾就中國佛教文化中的飲食禁忌主題進行相關討論。¹ 從幾位學者的研究可知，藏經中明確可見的五辛相關禁忌，最早出自律典。5 世紀左右，幾部律典陸續傳譯入中國，佛教教團的修行持軌初具雛型。律典中提及禁食五辛的因緣大致是因氣味惡臭，在團體共修時易擾眾，進而讓人有不潔淨與不尊重三寶的觀感。² 這種潔淨的訴求也出現在《大般涅槃經》³。大乘

* 收稿日期：2023.11.27；通過審核日期：2024.5.29。

¹ 參見 Heirman and Rauw 57-83；船山徹也曾探討《梵網經》中禁食酒、肉與五辛的理由，見船山徹 476-483。

² 參見 Heirman 63-89。該文簡要回顧了戒律傳譯入中國的情況，以六個案例說明大蒜在律典中一方面被接受其藥性可做為醫療用途，另一方面被遮止禁食的原因。此外也談及律典編撰時所反映出對男女僧眾在持守與違犯間的不同態度；並分析禁食大蒜最終如何成為中國僧眾身分的標示之一。

³ 《大般涅槃經》卷 11〈聖行品〉中對於持守菩薩戒應避譏嫌的各種細行說明，如：「息世譏嫌戒者，不作販賣、輕秤小斛……、若行乞食及僧中食、常知止足不受別請、不食肉不飲酒、五辛能熏悉不食之，是故其身無有臭處，常為諸天一切世人恭敬供養、尊重讚歎，趣足而

菩薩戒《梵網經》中的四十八輕戒之一「食五辛戒」，明確地陳述禁止故意食用大蒜、革蔥、慈蔥、蘭蔥、興渠等五種刺激性食物。⁴此外，在《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中，則是從五辛易增長欲望，有礙修行的角度，倡導禁斷五辛。⁵又五辛禁忌也常見於密教部類之陀羅尼修持儀軌，如《不空羂索神變真言經》⁶、《龍樹五明論》⁷等。初步看來，維持行者的純淨、無染仍是主要

食終不長受。」T12, no. 374, pp. 432c17-433a1。

- ⁴ 見《梵網經》卷2：「若佛子！不得食五辛：大蒜、革蔥、慈蔥、蘭蔥、興渠。是五種，一切食中不得食。若故食者，犯輕垢罪。」T24, no. 1484, p. 1005b14-16。佛典中的五辛範圍，具體所指略有出入，如灌頂所記的《菩薩戒義疏》卷2：「第四食五辛戒，葷臭妨法故制。……一明單辛不應食，二明雜飲食亦不應，三舉非結過。舊云五辛謂蒜、葱、興渠、韭、薤。此文止蘭蔥，足以為五。《兼名苑》分別五辛：大蒜是葫荽，蒼葱是薤，慈蔥是葱，蘭蔥是小蒜，興渠是蔥。生、熟皆臭，悉斷。經云：五辛能葷，悉不食之。必有重病，餌藥不斷。如身子行法，菩薩亦應不制。」T40, no. 1811, p. 575a22-b1。可見當時對於五辛的認定，有不同的說法。
- ⁵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8提到：「是諸眾生求三摩提，當斷世間五種辛菜。是五種辛，熟食發姪，生啖增恚，如是世界食辛之人，縱能宣說十二部經，十方天仙嫌其臭穢，咸皆遠離。……」該段落的文脈在解釋透過三種漸次（除助因、割正性、違現業）以除顛倒想，其中的除助因一段。T19, no. 945, p. 141c4-13。
- ⁶ 《不空羂索神變真言經》卷15，〈26 出世解脫壇像品〉：「畫匠畫時潔浴香塗，著淨衣服，斷見妻室。不食五辛酒肉殘食；食三白食。每日晨朝受八戒齋，教發信心大悲之心。」T20, no. 1092, p. 304c24-27。
- ⁷ 《龍樹五明論》卷2：「世間一切人愚癡弊惡抱疾者，多不值良醫，救療失所，惡鬼所惚為病，增劇至死不愈。及一切修道之人，被其王難，走避無所。以此五印，令一切有智之人習學，為一切眾生療治重病……若作此五印法者，不得共一切婦女小兒同止眠臥，亦不得食五辛、大茱隔、芸薑等。」T21, no. 1420, p. 963a14-21。

考量。

當我們考察歷代經錄，如隋《眾經目錄》、《大唐內典錄》以及唐《開元釋教錄》時，可見記有《五辛經》經名者，皆被歸在疑偽類，且在日後藏經中都未被收錄。⁸不過在藏經中不見蹤跡的《五辛經》，有幸在敦煌寫卷與善本書中留下了些許的蛛絲馬跡。本文擬運用現存敦煌寫卷材料，解讀五辛文相關內容，希望釐清五辛禁忌是否只是一種佛教飲食規範下的產物？又或者五辛禁忌的意涵發生了轉變，逐漸成為一種特殊的漢傳佛教文化符號，用以譬喻宗教修持的關鍵，並在信仰圈中流傳開來？希望透過這樣的解讀與分析，能更清楚五辛禁忌在中古世紀佛教文化圈的意義。此外，寫卷材料的運用也將凸顯這些藏外文獻的價值。敦煌學研究至今百餘年，成為一門熱度始終不衰的專門領域。本文借重現有敦煌文獻的整理成果，運用目錄工具以及寫本敘錄、條記等資訊，進行文本分析。

二、敦煌寫本中的五辛禁忌

收藏於法國國家圖書館的敦煌寫卷 P.3777，長寬約 1092.8×26.8 至 27.2 公分，推估為 8 至 9 世紀之間作品。首頁略為殘缺，有修補痕跡。展開後首頁貼有一 27×2.8 至 3.1 公分的簽條。簽條上完整地記錄該寫卷所抄撰的五個文本之標題：「此卷入頭說〈修行人合法藥服防外五辛中五辛內五辛持犯文〉又〈菩薩總持法〉一卷、〈了性句並序〉一

⁸ 《眾經目錄》卷 4：「五辛經一卷」，T55, no. 2147, p. 173c8；《大唐內典錄》卷 10：「五辛經」，T55, no. 2149, p. 335c26；《開元釋教錄》卷 18：「五辛經一卷（周錄云大乘般若五辛經）」，T55, no. 2154, p. 677a8 等。

卷、〈澄心論〉一卷、〈蘄州忍和尚導凡趣聖悟解脫宗修心要論〉一卷並在內」。⁹ 在敦煌禪籍研究領域中，與燈史、語錄相關的研究多半聚焦於祖師之作，並明顯地有重建祖統系譜的目的。

寫卷 P.3777 是禪籍研究中經常被探討的長卷，特別是其中的〈修心要論〉這篇被推定為禪宗祖師神秀的作品。¹⁰ 根據上山大峻對敦煌禪籍年代的判定，P.3777 屬於中期，也就是 8 至 9 世紀的抄本。¹¹ 筆者在搜尋相關研究成果時，發現〈五辛持犯文〉在禪籍主題的研究中幾乎被忽視。唯一的例外是日本學者永井政之曾發表〈ペリオ三七七七〔五辛文書〕私考〉（永井政之 111-118）¹² 一文。在綜述佛典中的五辛禁忌後，他提到除了寫卷 P.3777 之外，沒有已知的傳

⁹ 以下將分別以〈五辛持犯文〉、〈菩薩總持法〉、〈了性句〉、〈澄心論〉，以及〈修心要論〉來指稱 P.3777 的這五篇文章。寫本敘錄參考自法國國家圖書館（Bibliothèque nationale de France，簡稱 BnF）：「敦煌寫本——伯希和檔案」。本文所用伯希和檔案寫本皆出自此網站，以下不逐一說明。

¹⁰ 這類研究方式相當普遍，以田中良昭的研究為例，如〈『二入四行論長卷子』〉，以及〈敦煌文献にる信心銘〉（田中良昭 1983，169-191、297-301），以及〈校注和譯『蘄州忍和上導凡趣聖悟解脫宗修心要論』〉（田中良昭 1991，34-39）。在此之前，鈴木大拙、柳田聖山等知名日本學者也都曾探討過〈修心要論〉。田中良昭廣泛地收錄英藏 S.2669v、S.3558、S.4064、BD8475（北 8390）等十餘種敦煌寫本，作出〈修心要論〉校訂本並附日文翻譯。相關的研究書目資料與概述，可見於田中良昭、程正 58-65。日本學者對於〈修心要論〉寫本群之間關聯的研究回顧與討論，可參見〈敦煌文獻中的北宗禪〉（黃青萍 199-224）。

¹¹ 上山大峻應是較早注意到相關禪本組合情況，進而提出禪寫本群之說的學者。他也將敦煌禪籍的年代做出初期（750-780）、中期（790-860）、後期（860-1000）三階段的界定（上山大峻 401-427）。

¹² 寫卷相關細節將於下文中討論。

本，也無先行研究的存在。他對此文本做了初步的介紹，並提出一些自己的觀察與推測，但並未進行詳細的論證。

另外，敦煌醫學的主題研究中，將 P.3244 識別為 P.3777 的同抄本，這五辛文或被定位為「佛家語喻醫方」或是「養心方」、「修身養生方」等。¹³ 又或者被收錄於「辟谷養生延年醫方書」¹⁴ 的類別下。雖然文中引述《敦煌學大辭典》提到將《五辛文書》定位為禪宗文獻，但這些研究主要從傳統醫學的視角，闡述情志與欲望的控制對養生上的重要作用。

不同學術視角下，針對同一文本解讀出不同的意涵，並不稀奇。值得留意的一個現象是，上述相關研究多半將五辛文從原寫本長卷中抽離，獨立看待，以不同的視角給予文獻歸屬與定位。這樣的解讀方式，很有可能割裂了原寫卷的組成結構，進而忽略了抄撰者的書寫意圖。¹⁵ 筆者雖注意到這有趣的新研究路徑，但礙於 P.3777 內容篇幅頗長，以及對

¹³ P.3244 僅存藥方體例寫成的修行指引，因此被收入敦煌醫學主題的相關出版品中。馬繼興解讀為是以治療方劑譬喻佛家養生法，故稱為「佛家語喻醫方」。他只摘錄藥方部分，五辛的喻意細節省略未錄（馬繼興編 506-507）。另外，P.3244 與 P.3777 也被收錄於《敦煌中醫藥全書》中，分別記為「佛家養生方」以及「佛家語喻醫方」（叢春雨編 697-701）。

¹⁴ P.3777 《五辛文書》事實上包含五個文本，但此文所討論範圍僅限於首篇五辛文（李應存、史正剛主編 190-192）。此文分別在會議與期刊中以不同寫本編號發表，內容實質上是一致的（李應存等 2007a, 28-29; 2007b, 434-437）。又參見「五辛文書」詞條（季羨林編 729）。

¹⁵ 這是晚近敦煌學者如方廣錫倡議的建構「寫本學」，以及鄭阿財所提出的從「寫本原生態」的脈絡來解讀文本的新研究路徑。敦煌寫本相關研究回顧，參見伏俊璉 1-8；鄭阿財 15-29。外文相關寫本學（codicology）概述與回顧，可參見 Friedrich and Schwarke 1-26。

五辛文的主題寓意仍未明朗，因此本文僅將聚焦寫卷 P.3777 的首篇〈五辛持犯文〉，先梳理內容，其次也將參閱敦煌其他以五辛文為主題的寫卷，嘗試探索這些五辛文本間是否存在著互文交涉的關係。此外，也將初步的觀察〈五辛持犯文〉在禪修指引教學上所代表的意義，做為未來完整解讀寫卷 P.3777 的基礎。

（一）〈五辛持犯文〉

敦煌寫卷 P.3777 長卷，封題為《五辛文書》一卷。¹⁶《五辛文書》這一題名有可能是撮取自第一篇文章標題，於修復後寫上。〈五辛持犯文〉的首頁不全，可辨識的範圍共 98 行。全篇除了前兩行殘存半句之外，其他尚稱完整。陳祚龍曾校錄〈五辛持犯文〉，為本文解讀提供了基礎（陳祚龍 467-481）。為方便說明，初步拆解全文為如下八個段落。第 1-6 行「序言」；第 7-11 行「上妙藥方」；第 12-14 行「炮制配伍」；第 15-19 行「禪修前行」；第 20-45 行「外五辛」；第 46-65 行「中五辛」；第 66-82 行「內五辛」；第 82-98 行「總結重申五辛禍害」。¹⁷另外 P.3244 殘存僅 53 行，起首於十六味純真妙藥，止於中五辛段落之「眼薰辛」。以下擇要解析〈五辛持犯文〉內容。

「序言」部分，抄撰者以第一人稱口吻，感嘆來日不多與自己隨流俗服餌而委靡不振。有幸偶遇長者，得妙藥一帖。所謂的「上妙藥方」，具體如下：

¹⁶ 從起首二頁紙張顏色與材質明顯的不同，以及卷軸中間的「內題破」可能反映寫卷歷經修復的痕跡。

¹⁷ 引號內表該段主旨，為筆者依文義自立。

西域真阿拂利一分（取至心珍重者）¹⁸、息世緣一分（取絕不關心者）、離貪愛一分（取如辟惡賊者）、制情欲一分（取了知虛幻者）、親善友一分（取魚思水者）、怖生死一分（取觀如大宅者）、樂正法一分（取如渴思漿者）、勤觀察一分（取動念皆知者）、廣慈悲一分（取不損含靈者）、普恭敬一分（取觀真者）、深漸愧一分（取決欲酬恩者）、大歡喜一分（取粉身無悔者）、常精進一分（取勇猛堅固者）、摧人我一分（取謙遜柔和者）、順軌儀一分（取圓備無缺者）、巧方便一分（取不失時機者）。

上述這十六味法藥教示行者，應知輪迴無常之苦，發出離心，親近善知識，好樂正法，戒行圓滿，精進奮行菩薩道。至於「炮制配伍」方法，是以「分別智」刀削除穢、以「大慧」杵搗成細末，再以「觀察」羅細節，最後以「解脫」香水揉製成藥丸。炮製過程意味著修道與學習歷程中，須明辨是非，須以智慧簡擇取捨，方能達成解脫之果。簡述修行路徑後，並對具體實踐的指引：

欲服藥時，選無為吉日，入淨戒堂中，先阿拂利湯漱口；次以懺水遍身沐浴。然後面向光明，正念服之。仍用讚誦蜜漿徐徐下藥者，先禁五種薰辛。必須堅固，慎勿令觸犯□薰。盡此一劑，限一周時，晝夜三分，為七

¹⁸ 寫卷原為小字注，這裡以括號標示。叢春雨的校錄中，將此阿拂利解讀為阿闍梨（叢春雨編 699）。日本學者吉田豐則是將此《五辛文書》出現的「西域真阿拂利」一語，做為推敲摩尼教影響了同時代佛教信仰的線索（吉田豐 36）。

服相。去如人行六七里。

服藥應是指將教法內化，付諸實踐。因此說入戒堂，從阿闍梨戒師領受戒體。這裡強調的是須持戒、懺悔清淨，淨化身、口、意三業。除了以正念覺察，初步鍊心外，也可輔以讚誦法事。這裡我們隱約可看出戒、定修持的雛型，並且不排除運用修法儀式的輔助來培養定力。

接著分別從外、中、內三個面向論述五類禁忌，進一步深化戒相與戒行的表層與深層意義。此篇〈五辛持犯文〉所預設的讀者，明確地指向出家僧眾，因為在每個小段落末尾，都以「出家之人，以此為障，是故厭棄，捨離前緣」或類似語句「應捨斷某某」來總結。

所謂的外五辛是指大蒜、草葱、慈葱、蘭葱、興渠，以此五種大乘戒本中所明確列舉禁斷的飲食限制，來比喻曹局、陰陽、恩愛、邪教與商賈，這些凡俗所遭逢的世間情境。具體來說，曹局意指官僚職場，用來告誡僧眾官場中的競爭與算計。陰陽指世間術數，告誡僧眾占卜、方術之類與鬼魅、邪魔交纏，乃至一切異域奇術，變化多端，眩惑人心，皆非佛道正途。此外，沉溺於恩愛，將受困於親情束縛，或追逐世間財富，得之又惟恐丟失，因而常懷憂慮。不得自主。凡此種種世間常態，不出六道輪迴，無盡生滅。這些都是出家求道者首應斷除的障道外緣。

中五辛部分，則是以眼、耳、鼻、舌、身五根所對應的色、聲、香、味、觸五塵來加以闡述。直指在根、塵對境之際，是啟動造業的關鍵。對於五音、五味甚或是五陰之身種種欲求，臭穢不堪的現實。此處除告誡僧眾遮斷五欲追求外，進而以智者、愚者之別來做對比說明。

而內五辛是指貪愛、瞋恨、愚痴、婬欲等來指代毒惡、

迷惑、卒暴、妻妾、財寶等，各種三毒欲望的展現。貪、瞋之外，由痴衍生對財、色的欲求，構成五種內在的欲望根源。

此篇修行指引文從外到內，層層剖析出家修道之人所應禁閉的各種通道。具體所指或有重複之處，如對情愛的欲求，財寶的希盼等。一而再，再而三地告誡僧人那些造作罪業的因緣與誘惑。在結語部分重申：

以是事故，具此宗門，自外及中，分為三段。大蒜五種外五辛障，緣色聲五根內連外合，貪瞋五等，起動諸根。所以內外相承，三門並列。三五十五，一十五條。纂略要文，大乘關鍵。十重四禁，亦在其中。四十八輕，不出其外。言雖不廣，具濟時行。若有通人，隨文便解。如是五門，能汙淨性，以汙故名薰辛。即此五辛，是真臭穢。能障聖道，能損含生。為害甚重，不可不慎。

以上可看出，此文撰述者以十五條勸誡文，統攝菩薩戒的十重四十八輕戒條之明確用意。並且文中所指，極可能反映了當時宗教社群的種種異相與弊端，因此說「言雖不廣，具濟時行。若有通人，隨文便解」，意味著聰慧之人應可解讀出文字背後的用意。上述這些禁戒遮止都只是修道的下手處，尚有更積極的「作持」範圍，因此撰述者接著提到：

縱能慎者，猶恐虛羸，仍須法食充飢，服以禪漿解渴。即於平等床上、忍辱被中，不動不搖，安然適性。于時藥力通撤，即覺精神爽悟。然後三身和暢，智照圓明，五性恬虛，覺惠清朗。內外澄寂，身心坦然。當此之

時，萬疾皆癒，縱有劬勞風起，飢渴火生，但堅固忍辱，受則不能為害。須臾屈滯，雖暫艱辛，事緣身命，豈可辭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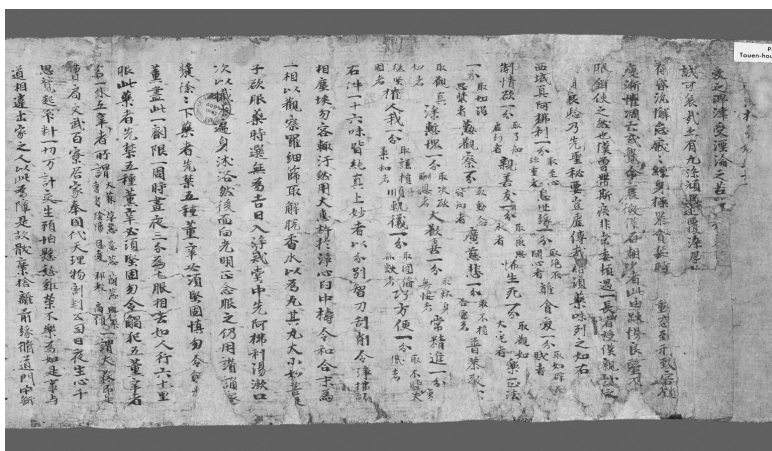
被動的禁斷之餘，另一方面更積極的作為，是以法食滋養慧命，以禪定之力除困解乏，進而安住於平等捨中。在定慧等持的作用下，自然幡然悟解，覺性明明朗照，萬般疾症無不痊癒。即便再有劬勞風、飢渴火，交相賊毀，亦不能損害。不過，生死之患，畢竟非同小可。禪漿之藥，若斷續飲用，則治標不治本。必須持之以恆，方有成效，因此說「凡抱此患，羸困者多，若時暫療治，恐根源不盡。能七日一劑，則終身永除。善常服者，神驗難說。因茲愈病之效，遂成超世之功」。最後撰述者懇切叮嚀，有智之士應善自珍重這帖倖存的法藥秘要。若所傳非人，終將徒勞一場。「有智之者，應當寶重。幸存秘要，勿妄宣傳。苟非其人，道不虛受」。最後說「未盡深文，餘有禁忌，別方具錄」尚有未竟之法，日後待續。

這篇〈五辛持犯文〉，以藥方形式，為有志修道的出家僧眾，展手指引歸途。做為修心鍛鍊的第一步，將大乘菩薩戒精神，融攝於外、中、內三個層次的「止持」訓練。以戒行圓滿為後續的修心之路打樁扎根，奠定穩固基礎。撰述者最後留下的伏筆「別方具錄」，讓人讀來興味盎然。似也在為下一篇〈菩薩總持法〉鋪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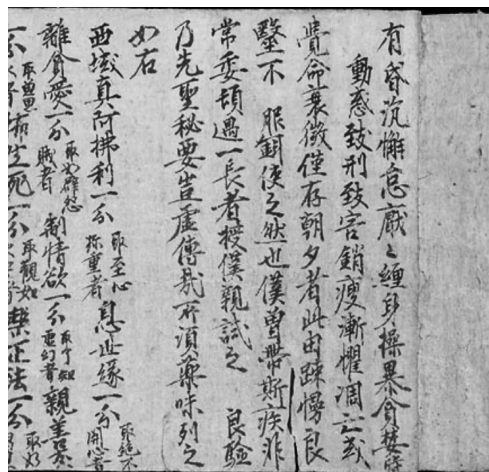
（二）其他五辛文抄本

如前所述，過去學界對於〈五辛持犯文〉並未予以重視；又或者以為 P.3777 與 P.3244 是僅存的兩個五辛文傳抄本。筆者在查閱資料過程中，注意到北京出版的《國家

圖書館藏敦煌遺書》中，新編 BD08001 號寫本，內容事實上與〈五辛持犯文〉內容一致。BD08001 長寬約 137.5x15 釐米，共四紙，卷軸裝；內容包括兩篇文獻，分別為〈治昏怠方〉（擬）一文以及〈僅檢大小經食胡荽菜，得惡趣報〉。¹⁹《館藏目錄》對 BD08001 的外觀描述為「首全尾全」，這應該是就紙張的狀態描述，若從內容上看，可發現〈治昏怠方〉起首應有殘缺，對比如下：²⁰



- 19 任繼愈編 2008c，106-109。又根據《國家圖書館藏敦煌遺書總目錄·館藏目錄卷》（以下簡稱《館藏目錄》）的條記目錄的說明 BD08001 號〈治昏怠方〉正面有 65 行，背面 63 行，每行 18 字，文字相連，共 128 行。背面另有一文〈僅檢大小經食胡荽菜，得惡趣報〉共 30 行，編號為 BD08001 號背（方廣鎔等編 4651）。
- 20 圖片分別取自法國國家圖書館，以及 IDP International Dunhuang Project 國際敦煌項目。



仔細比對後可發現，〈治昏怠方〉的起始行乃〈五辛持犯文〉現存寫卷的第三行。此外，兩者首段的缺字如出一轍。另外在藥方後的「右件一十六味，皆真上妙者」，於「真」之前補上「純」字。又「以分別智刀，刮削令淨，拂亂相塵埃」也如〈五辛持犯文〉寫為「亂相」，而非 P.3244 的「亂想」。因此推測〈治昏怠方〉或有可能與〈五辛持犯文〉出自同一母本，不過暫無進一步線索得以佐證。

根據《館藏目錄》，BD08001 號背〈僅檢大小經食胡荽菜，得惡趣報〉一文與〈治昏怠方〉筆跡相同，應是同一人所抄。內容部分則與前述的五辛主題有所呼應，「似是對〈治昏怠方〉中所提到的五辛的補充」（方廣錫等 4651）。這篇筆記篇幅不長，因內容相關，也值得一探究竟。

謹檢大小乘經，食胡荽菜得惡趣報。《大順經》云：「食此菜者，所生之處，不得聞經佛法」。《華報經》云：

「食此菜者，生生之處不覩諸佛，被人憎疾」。《天畔經》云：「若誤食此菜不生悔，長劫處阿鼻地獄，無有出期。若故食者，不通懺悔」。《大集經》云：「此菜者，是天魔波旬變身，作千年媚狐屎處，因生此菜。食者能滅道。設今生不知經典，來生決定能守聖教，作外道一闡提。世間一切罪極，不過五逆盜常住物，此不通懺悔。若對喫胡蘘人，五逆盜常住物人吾即能救。喫胡蘘菜人自業深重厚，吾不能救也」。《菩薩戒》經中蘭葱是也。食者結業罪。《龍樹論》云：「若人食胡蘘入佛塔中墮大地獄，具足十劫受大極苦花報，作穢糞中經無量劫」。《五明論》云：「食此菜者，令人散亂失於正定，鬼神得便，多非命所，墮無間獄」。尊者婆須蜜識其弟子婆眉多言：「汝宜護正法，道引群生。便佛種不斷，乃真出家。汝當勤精進，將來無食胡蘘、五辛、酒、肉，則十重戒自然清淨，現世證果。若人食胡蘘菜者，縱齋戒具足，死墮守廁中，神中功令斷之。勸僧以俗守嚴壇，莫喫胡蘘觸佛顏，薩埵投岸由自辨，菜中間擇有何難」。

為方便解釋，以下將此段落稱為〈胡蘘文〉。文中提及的胡蘘，根據唐朝慧琳《一切經音義》中的解釋，是一種來自西域的香菜。²¹ 又參考唐善無畏所譯出的密教儀軌，如

21 見《一切經音義》卷 58：「胡蘘又作蘘、菱、菱，三形同。私佳反韻。略云胡蘘，香菜也。律文作綏非也。」T54, no. 2128, p. 694b。《一切經音義》卷 70 另收錄「香菱」詞條：「香菱又作菱字，苑作蘘，同私佳反韻。略云胡蘘，香菜也。《博物志》云：「張騫使西域得胡蘘是也。今江南謂胡蘘，亦為胡苳，音胡析近，後改，亦為香菱。」T54, no. 2128, p. 743b。另外，題為曇曠撰的敦煌寫本《大乘百法明門論開宗義決》中則解釋「如香菱花者。即今時人所食用者胡

《阿吒薄俱元帥大將上佛陀羅尼經修行儀軌》當中，將胡葍歸屬於五辛、酒肉等為一類，是修持期間的禁忌飲食。²² 筆者透過 CBETA 檢索上述引文中所列舉的經文，並無所獲，顯示這些引文皆不見於現存藏經。目前無法判斷這些經、論引文出處與根據，不過從上述內容可知，禁食胡葍的理由已經遠遠超出前述律典中潔淨的考量。其嚴重程度致使人不得聽經聞法、無緣見佛之外，甚至將長處阿鼻地獄、無間地獄；不通懺悔的程度也更甚於造作五逆重罪。這篇〈胡葍文〉並非孤本。尊者婆須蜜對其弟子婆眉多的告誡，更完整的內容可見於英藏斯坦因寫本 S.779。²³

此外，敦煌寫卷中另有兩個以五辛為名的文本，分別為 BD3726 號 3〈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任繼愈 2008a，35-36）以及 BD06951《五辛經》（任繼愈 2008b，265-266）。此二經經名略異，殘存經文部分重疊，前者筆跡凌亂，後者較為工整易讀。BD3726 共有六個文獻，內容彼此間無關，書寫年代也被推測為歸義軍時期之作（方廣錕等 2214-2217）。從〈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的題名來看，

菱菜是。然此菱字數體不同。或作菱字。或作葍字。然其隨方所呼又別。若河西人呼為胡菱。若山東人呼為葍菱。若江淮人呼為香菱。其花微細行布臺上。眼根極微故如是也。」T85, no. 2812, p. 1086c1-5。

²² 見《阿吒薄俱元帥大將上佛陀羅尼經修行儀軌》：「天尊欲結界之時，清淨香湯沐浴，即著上妙衣服。不食五辛酒肉之屬，芸薑、胡葍、蘿蔔及椿、蔥不經口，潔齋清淨。」T21, no. 1239, p. 191b3-5。

²³ S.779 卷首殘缺，由數篇抄文所組成，依序為正面的〈樂住山讚〉、〈辭道場讚〉、〈諸經要略文〉以及背面〈毗沙門功德〉、〈大蕃沙州釋門教授和尚洪晉修功德〔記〕〉。正面後半幾段被收錄在《大正藏》第 85 冊的疑偽部中，題名《諸經要略文》，見 T85, no. 2821, pp. 1204c20-1205c22。以下〈諸經要略文〉將以 S.779-3 標示。參見 IDP International Dunhuang Project 國際敦煌項目。

是否意味著當時流傳一部《大乘般若五辛經》？目前無任何線索可供判斷。BD3726 號 3 經名下，起首為舍利弗請示佛陀，是否開許食用五辛：

爾時舍利弗白佛言：「善男子、善女人等，得食五辛不？」佛言：「乃至不得共種五辛人遊行城邑，況復食之□□」佛言：「此五辛者，猶如加吉羅□，上至有頂，下至金引□，於中符道者，聞之能令失道，況乃食之。」佛言：「舍利弗！我自往昔不可思議時，有大國名羅吉頭。時有長者名曰善德，為我設飯食。食無菜故，為我取一辛蒜，與我使食。我食已竟，清淨出門。於虛空中，有天神謂我曰：「愚迷比丘，不知慚愧而食臭食。」作是語已，忽然不現。我還本坐處……。」

BD06951《五辛經》，目前殘存部分首行為：「不知慚愧而食臭食。作是語已，忽然不現……」，與〈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開始出現重疊。換言之，BD06951《五辛經》起首殘缺部分，似可藉〈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恢復。BD06951《五辛經》雖為編輯者所擬經名，方廣錫認為應該就是歷代經錄中所指的疑偽《五辛經》，他並判斷應是 7 至 8 世紀間寫本。²⁴ 前述經文之後是佛與舍利弗的對話，透過河神陳述迦葉佛時有比丘誤食五辛的類似情境，傳達五辛之臭穢不淨，命終後墮糞尿地獄、轉生畜生道等等惡報，告誡出家二眾不應受食，並總結：

²⁴ 相關題解與校錄可參見方廣錫編 217-221。不過在《館藏目錄》條記說明中，編輯者略作修正「頗懷疑此經即歷代經錄所記載的疑經《五辛經》，故擬此名，詳情待考」見方廣錫等編 410。

佛告舍利弗：「吾本自身受此苦痛，不可思議。當知五辛賊害，傷滅善根，即應不食。」爾時諸比丘及比丘尼、時會諸大德悟道者，皆大歡喜，禮佛而立，聽佛說經不知饜足。

〈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殘存的結尾則略有不同。最後數句為「……當知五辛賊害，傷滅善根，急應莫食。若有食者，不得入僧堂塔中，高聲口誦。何以故？見勳諸天人」以下紙張完全空白，無書寫痕跡。可能是抄經未竟，或有其他不可考原因。

道宣律師（596-667）曾在《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1曾提到：

次明世中偽經……《大威儀請問論》、《五辛經》、《寶鬘論》……如是等人造經論，總有五百四十餘卷。代代漸出，文義淺局，多附世情。隋朝久已焚除，愚叢猶自濫用；且述與律相應者，如前所列，餘文存略。²⁵

道宣意在譴責疑偽經淺薄與流通，卻也間接證實了《五辛經》在7世紀上半期間在中土信仰圈廣為流傳的情況。現從這兩份寫本證據，可以推測以五辛為題名之經，不只曾在中土流傳，後來也傳入敦煌，在信仰圈中被抄寫，幸存至今。

現存的敦煌寫卷中，題名或內容與五辛相關的文本，除了收藏於俄羅斯聖彼得堡的 X00827〈釋五辛〉²⁶一筆資料

²⁵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T40, no. 1804, p. 3c7-16。

²⁶ 敦煌文獻數字圖書館：「俄羅斯科學院東方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聖彼

尚無緣取得外，本文已逐一檢視，做了初步的探索。對於 P.3777 之〈五辛持犯文〉與 BD08001 〈治昏怠方〉的內容做了梳理、比對，並推測兩者有可能出自同一母本。此外，BD3726 號 3 〈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與 BD06951 《五辛經》的內容有部分重疊，前者範圍更廣，似可補充後者殘缺的段落。P.3777 與 BD08001 以及 BD3726 號 3 與 BD06951 這兩組寫本間的關聯在過去的研究中，都未曾被專文探討。根據《館藏目錄》，BD08001 寫本年代屬歸義軍時期寫本，即 9 至 10 世紀。回顧前述上山大峻所判定的 P.3777 之〈五辛持犯文〉是 8 至 9 世紀的抄本的說法，那麼似乎可保守的推測，9 世紀前後的敦煌佛教文化圈，應曾經流傳著這種以五辛為修持警戒的方便譬喻教學。

以上梳理了敦煌寫卷中，與五辛主題相關的諸寫本，並就內容判斷彼此間重疊或可資互補的現象。這些五辛主題的文本之間，是否存在著互文關係呢？以下將從「禪修醫方」與「五辛警世」兩個角度，討論上述各種五辛文之間的文本交織關係。為方便對照，這裡先將前文述及的相關寫本編號與內容主題彙整如下：

寫本編號	寫本標題
P.3777	〈五辛持犯文〉
P.3244	〈五辛持犯文〉殘卷 53 行
BD08001	〈治昏怠方〉
BD08001V	〈僅檢大小經食胡荽菜，得惡趣報〉本文簡稱〈胡荽文〉
S.779-3	〈諸經要略文〉
BD3726 號 3	〈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
BD06951	《五辛經》

得堡）」，〈釋五辛〉。

三、五辛文本之互文

(一) 禪修醫方

寫卷 P.3777 為首的這篇〈五辛持犯文〉的一個明顯特色，是以藥方的形式，開列修持的重點。以平易近人的手法，傳達修持的下手處與對治。無過多深奧的法義闡述，但將修行人入道修持所應具備的條件、自我覺察、發心等十六項行持要點，逐一呈現。其內容可稍加歸納如下次第：

1. 了知死亡無常（怖生死）而發起出離心（息世緣、離貪愛、制情欲），好樂聞法而親近善知識（親善友、樂正法）。
2. 進而發悲心，如理思維（廣慈悲、勤觀察、摧人我），又發勇猛心，精進修持以報恩（普恭敬、常精進、大歡喜、深慚愧）。
3. 最終圓滿人天戒行而能善巧方便運用（順軌儀、巧方便）。這十六項條目可總結為入禪坐前的預備，猶如《童蒙止觀》中的具五緣、呵五欲、棄五蓋、行五法等禪修前方便。

這種非典型的禪修教學，在中國佛教傳統中相對罕見。過去學者曾注意到宋慧日文雅（12世紀）的〈禪本草〉與湛堂文準（1061-1115）的〈炮炙論〉書寫，並將之解讀為是宋代文字禪一支的創作展現，內容透露出漸修頓悟的立場。²⁷ 不過，這類本草或者說藥方體的修持譬喻仍有其他線

²⁷ 學術論文的討論最早見於 Toleno 149-161。該文爬梳〈禪本草〉在《羅湖野錄》的原型以及明、清《四庫全書》中的編輯變化。此外，黃敬家從考慮書寫時代以及文化背景進一步深入探討，並修正 Toleno 誤讀

索可循，如無際禪師的〈心藥方〉。²⁸ 本文所呈現的敦煌寫本，足以說明這種療癒譬喻的禪修書寫形式，可再往前溯源，於唐代已見蹤跡。

此外，敦煌寫本 P.3664+3559 多文本長卷，其中包含了〈稠禪師藥方療有漏病癒出三界逍遙散〉一文（以下簡稱〈稠禪師療有漏病〉）。²⁹ 〈稠禪師療有漏病〉所條列的修持解脫之道——出三界逍遙散有八法，摘錄如下：

信受一兩，取渴仰樂聞佛法者。
精勤二兩，取晝夜專習不墮者。
空門一兩，取之內外見者。
息緣二兩，取知華竟無所得者。
觀空一兩，取知苦空無常者。
無我二兩，取無自他分別者。
逆流一兩，取不入色聲香味觸法者。

之處（黃敬家 119-154）。

²⁸ 見梅靜軒 119-127。除了無際禪師的〈心藥方〉之外，宋朝曇秀（？）所編輯的《人天寶鑑》中，則是在道宣律師傳記中，提及「師因勞苦發疾，天王授以補心藥方」。本文採用「藥方」而非「本草」來指稱這類創作的的原因，除了所討論的文獻皆採藥方說之外，於本草書中加入藥材的烹調與製作方式的描述，是李時珍（1518-1593）在《本草綱目》中的創舉。有鑑於本文討論的相關文獻大約在 9 世紀左右，因此以藥方稱之更適切。關於傳統中國食療書寫的發展，可參見 Lo 163-185。

²⁹ 過去學者運用敦煌寫本 P.3664+3559 分析「北宗」神秀思想，寫本中出現關鍵的 751 年，因此推斷寫本年代約在 8 世紀，見 McRae 326。此寫本的分析另可參閱上山大峻 403。〈稠禪師療有漏病〉被學者校錄與討論的情況如下：柳田聖山 65-67；冲本克己 75-96；冉雲華 73-103；周振豪 56-60；Anderl 27-46。Anderl 文中的校錄與英譯有些許瑕疵，因此這裡再次詮解討論。

離慾二兩，取無依無處所者。

右此八味，惠斧剉之，於定白中細搗，以不二羅篩，勿令麤過。日服方寸止，若消者不限多少。若悶旋塔逍遙，穩即幽居靜坐。其慎藥之法，逢人省出語。值物與心，防貪斷口味，特厄好行姪。茅菴最獲樂，任意得湯風。宜寒便處凍，弊服益功能。非但破宿結，亦復息殘徵。騰空出林藪，火宅不相逢。金丹未足比，玉屑豈能勝。莫軟墮，勤自課！時可昔，莫空過！

從藥味配伍、炮製法、服用劑量、效益等這些組成元素來看，〈稠禪師療有漏病〉與〈五辛持犯文〉兩篇結構一致。如果 P.3664+3559 如過去學者所推斷的，為敦煌初期禪寫本（8 世紀左右）作品，那麼被推定為 9 世紀之作——〈五辛持犯文〉的十六味藥方似乎可能受前者啟發，並擴增藥味條目而寫成。從修持要點來說，〈稠禪師療有漏病〉的「八味藥」：信受、精勤、空門、息緣、觀空、無我、逆流、離欲。這八項修行指引略加整理可見「出離心」如信受、離欲、息緣，「義解空觀」如觀空、無我，最後以精勤貫徹空門。反觀〈五辛持犯文〉更詳細地說明前行準備，如了知輪迴無常之苦，發出離心，親近善知識，好樂正法，人天之戒行圓滿，精進勇行菩薩道，但未涉及空性的觀修。兩者同中有異，可看出其衍生變異的互文關係。

這種結合醫方與修持要點的指引書寫形式，還有其他敦煌寫本的例證，如 P.3181 〈大乘藥關〉。³⁰ 近來中國學者在

³⁰ 田中良昭曾就中國密教禪的主題稍作討論，他所援用的簡短寫本是 P.3181 〈大乘藥關〉。不過田中關心的重點在於禪修與密教的觀法，見田中良昭 1983，510-515。〈大乘藥關〉雖然簡短，由於內容尚有不少

遼寧省博物館收藏的一批敦煌寫本中，也有新發現。編號「書 462」的小冊，封題《諸雜文一首》。其中〈金剛五禮贊〉之後，出現一段〈八味藥〉的紀錄（馬德、都惜青 91-94）。該文作者指出此短文的内容結構與 P.3641 的〈志公藥方〉十分相似，也值得我們注意。《禪門諸祖師偈頌》卷 1：

志公藥方：梁武帝問志公和尚：「如何修行得永劫不失人身？」志公答：「貧道有一藥方，往五蘊山中採取。不嗔心一具，常歡喜二兩，慈悲行三寸，忍辱根四椀，智慧性五升，精進意六合，除煩惱七顆，善知識八分。右件藥，用聰明刀向平等砧上細剉去，却人我根，入無礙白中，以金剛杵搗一千下，用波羅密為丸。每日取八功德水服一丸，即得永劫不失人身。服藥忌口少語第一寶，忍辱無價珍，莫說他人過，終歸自損身，罵他還自罵，嗔佗還自嗔，譬如木中火，鑽出自燒身。」武帝又問：「如何得成佛？」志公答：「知無常，解大理。敬三寶，存終始。好事行，惡事止。自取非，與他是。行平等，無彼此。莫損人，莫利己。除貪嗔，常歡喜。若覓佛，祇者是。」³¹

而〈八味藥〉中的藥方是：

……不嗔心一兩，平等心二分，普流智三勝，善知心四

未解難題，因此本文暫且略過，待日後專題釐清秘密禪時再討論。

³¹ 《禪門諸祖師偈頌》，X66, no. 1298, p. 738a14-b5。關於《禪門諸祖師偈頌》的文獻背景，可參見椎名宏雄 221-242。

合，大忍辱心五兩，方便門六升，除人我辛七斤，歡喜心八斗，此是八味藥。使智刀剗，惠日干熬，堅固白中，金剛杵搗，智慧羅篩，慧暴肝和般若蜜為丸，功德永下。每日服此藥，無病不差……。

儘管所謂的八味修持要領有出入，但整體而言，涵蓋了藥材配伍、製藥法與功效。〈稠禪師療有漏病〉、〈八味藥〉以及〈志公藥方〉這幾篇結構一致。或許可以以「禪修醫方」來統稱這類以藥方形式書寫的禪修指引。

這類文本，除了前述數篇論文所討論的例證外，還可以從 P.3664+3559 寫卷中的《傳法寶紀》文末的頌詞做為內部證據再補充。《傳法寶紀》序言主旨雖在論述真實法身離語言文字，以真如門證心自覺。然概述祖師相承系譜後，最末段總結歸向「此世界是言語世界乎！故聖賢不可不言語相導」。聖者為化導群生，仍須透過語言文字的媒介指點迷津。文末附〈終南山歸寺大通通和上塔文〉，留下塔銘頌詞一首：

如來妙藥名甘露兮，含生服之世可度兮。
雲根不死留在山兮，智者傳之救世間兮。
惑亂無常時共見兮，唯獨仁人心不變兮。
牟尼靜觀生已遠兮，究竟菩提大方便兮。

可以說，服用甘露妙藥以度世的意象，被具體地應用且富創意地以藥方體例，寫成禪修醫方傳世。從寫卷結構來看，在祖師傳記、語錄、禮讚文之後，出現〈稠禪師療有漏病〉、〈八味藥〉這樣的禪修醫方，顯得十分合理。祖師傳記與語錄，有樹立高僧行誼與典範的作用，引發後人起而效

法的善欲意。禮讚文讚揚祖師美德，而禪修醫方則可以通俗易懂的醫方形式，開顯修行要訣。換言之，如果將〈稠禪師療有漏病〉抽離文脈，不在原寫卷的背景下來閱讀，則很難看出這種內在貫穿的邏輯。

（二）五辛警世

BD06951《五辛經》首尾皆殘缺，僅存 28 行。寫本前半描述世尊前生因誤食臭穢不淨之食，導致天人遠去，不再護佑左右的窘境。在反思了五辛之禍害後，欲取河水漱口也遭河神制止驅離。於是說：

我於爾時，還至林中，苦自慨責。於即命終，墮糞尿地獄。經歷千劫，後生豬狗中。復經千劫，得生人中。貧窮困餓，身生惡瘡、不淨臭穢。於即命中，復生人中，遇善知識，發菩提心。

因此，佛告誡舍利弗說：「當知五辛賊害，傷滅善根，急應不食。」

比對 BD06951《五辛經》與 S.779-3〈諸經要略文〉，從「對話者」與「五辛 / 胡蘘之過患與罪報論述」來看，兩者有所不同。BD06951《五辛經》是透過佛本生故事，講述食用五辛的各種惡果。雖然與 BD08001V 的〈胡蘘文〉以引述經文的方式表達，形式上有所不同，不過他們有著共同的旨趣，都在警示五辛過患。

目前尚無法判斷兩者是否出自於更完整的文本之不同段落，或是兩者之間有過渡與衍生的中間文本存在。筆者僅有的線索是收藏於國家圖書館的和刻本《梵網古迹抄》。筆者發現其中五辛輕戒的段落概述了《五辛經》的情節。是否

該書作者在抄錄時，曾看到比較完整的《五辛經》全本？這也不無可能。如在「二、隨文述解二，初制意」的標題下提到：「《梵網經》私記云，《五辛經》云，昔羅吉頭國有長者名善德，請一比丘食之。訖取一辛與比丘，比丘食已去……。」³²這有可能是對〈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緣起說明的摘錄。

在這些寫本基礎上，我們可看出敦煌佛教僧侶社群，有將食用胡荽、五辛一類食物，做為代表違犯戒律符號的傾向。五辛禁忌的原因及其後果的嚴重性，也輾轉被強調、深化，乃至更甚於五逆罪。與最初在律典中有礙潔淨的所指，發生了變化。除了說明層層詮釋的過程，也透露出相當濃厚的警示意味。隨著文本的輸出，這概念與意象也有可能曾經在中世紀日本流傳著。

除此之外，筆者注意到兩者之間還有其他共同主題的線索，如勸導修習四正勤、四諦、四無量心等等。如BD06951《五辛經》現存文本的最末段提到：

爾時舍利弗復白佛言：「唯願世尊！更為諸比丘說法」。佛告舍利弗：「吾亦語汝。若有比丘及比丘尼於我法中，受佛禁戒，應當精勤念求四空理、四諦、四禪、四無礙智。自今以後不聽比丘等食諸不淨五辛臭穢。若有食者，不得□……□」

而S.779-3〈諸經要略文〉現存首行「……尊婆須蜜經

³² 參見自國家圖書館：「古籍與特藏文獻資源」，《梵網古迹抄》線上影像檔，249-251。這部善本為線裝書，刊行於日本寬永甲申二十一年（1644年），為中野是誰刊本。

說：若為亡人設齋，眾僧行食遍，即為亡人下食。若不作者，亡人不得食喫」在說明供僧食之功與誤用之過。隨後的幾個段落主題分別為：「蛤聽法得生天緣」、「烏聞比丘誦經得生天緣」、「鸚鵡聞說四諦得生天緣」、「僅檢大小乘經」、「修四正勤」、「修四無量」、「修六妙行」、「四恩」、「四輩檀越」。³³

從這些文本主題的交織，我們可以看出，S.779-3〈諸經要略文〉可能是由摘錄數個不同源頭的文本並重新編輯組織而成，如佛典類書、五辛文等都是。這些五辛文系列寫本在敦煌的流傳，意味著佛教弘化的在地適應。即便在正統藏經編修時，被視為偽經，被排除在聖典之外，然這類文獻不只是反映了佛教通俗文學的樣態，也充分展現了敦煌寫本開放編撰，活用的特性。

四、結論

本文從佛教飲食規範角度切入，探索藏外文獻中有關五辛禁忌概念的意涵。過去學者透過藏經文獻資料，梳理了五辛禁忌在佛教傳入中國後，如何影響了中國佛教徒的飲食文

³³ 蛤、烏、鸚鵡這三條「緣目」，與唐道世編輯的《諸經要集》的〈敬僧篇〉中之聽法緣雷同，見《諸經要集》，T54, no. 2123, p. 11a28-c10。他們是否可能源自更早北齊道紀的類書《金藏論》第七卷的「聽法緣」呢？學界認為《金藏論》成書於中國南北朝，與梁寶唱編輯的《經律異相》以及唐道世的《法苑珠林》屬於同型態的佛教類書。《金藏論》在中國佚失甚久，直到敦煌文獻的再度面世，才引起東亞學者的注意。松廣寺本的《金藏論》卷七僅有蛤聽法與烏聞比丘誦經；而梵魚寺本則多了鸚鵡聞法。陳明曾推測這些「略要本」是敦煌法師的講稿綱要，做為通俗談講時的提示（陳明 201-228；王昭國 208-229）。

化。其中禁食五辛的理由環繞在潔淨與情意克制兩大面向。檢閱歷代經錄，可得知題名《五辛經》歷來都被歸在疑偽類。且日後從未被收入聖典，成為藏經的一部分。然而，筆者注意到在敦煌遺書的五辛主題寫卷，提供了藏經所未見材料與視角，讓我們得以窺見五辛禁忌的不同闡釋與教化運用。因此本文利用現存敦煌寫卷，嘗試解讀五辛相關文本的內容，意在釐清五辛禁忌是否只是一種佛教飲食規範下的產物？又或者隨著佛教的傳播，五辛禁忌的意涵也發生了轉變，逐漸成為一種特殊的漢傳佛教文化符號，做為一種教法譬喻，來宣揚宗教修持的關鍵。

本文主要關注的寫本為 P.3777《五辛文書》中的〈五辛持犯文〉。P.3777 是過去敦煌禪籍的研究中，重要且常見的一份長卷。過去受關注的焦點主要在卷末的〈修心要論〉這篇祖師之作。本文聚焦〈五辛持犯文〉這篇過去長期被忽視的文本，針對五辛主題與意涵進行分析，希望對未來將 P.3777 視為一個完整的主體，解讀並分析寫本結構做鋪墊。筆者依段落主旨，將〈五辛持犯文〉拆解八個段落，依次為：「序言」、「上妙藥方」、「炮制配伍」、「禪修前行」、「外五辛」、「中五辛」、「內五辛」以及「總結重申五辛禍害」。其中可初步歸納為兩類，即前半的醫方譬喻的禪修指引，以及後半外、中、內三層五種禁忌，來告誡行者在修持過程中應警惕、謹慎抉擇的對境。最後闡明教法寓意，即以十五條規範統攝菩薩戒的十種四十八輕戒規。筆者認為，此篇〈五辛持犯文〉可解讀為 9 世紀左右，敦煌地區佛法傳播的一種創意教學展現。作者善巧方便地以醫方譬喻，為有志修道的僧侶直指入道要門。並且清楚地將修道次第奠基於大乘菩薩戒的謹慎持守。並且在戒行具足後，鼓勵以「禪漿解渴」，心安忍不動而「安然適性」，最終能達

到「內外澄寂，身心坦然」之境。我們雖暫時無法詮解寫卷 P.3777 的多文本結構，不過在首篇可清楚地看到了作者再三強調以戒律做為修道根基的重要，並且在戒行圓滿的基礎上精進禪修。換言之，就目前所討論的篇幅看來，作者遵循了佛教傳統，倡導的是戒、定相輔相成的修道觀。

就跨文本間的比對而言，本文嘗試廣蒐與五辛主題或內容與五辛相關的寫本，梳理其中的互文交織情形。結果發現現存北敦 BD8001〈治昏怠方〉與〈五辛持犯文〉內容基本相符，甚至有可能源自同一母本。而 BD8001V〈胡蘘文〉，內容與 S.779-3〈諸經要略文〉部分重疊。所述內容則不再以不潔淨做為禁食五辛的理由，對於罪報的論述也發生變化。此外敦煌寫卷中另有兩個以五辛為名的寫本，分別為 BD3726 號 3〈大乘般若五辛經品第八〉以及 BD06951《五辛經》。比對後發現兩者內容有部分重疊。經文以舍利弗與佛陀間問答的形式闡述。佛陀自述過去生誤食五辛的因緣，告誡弟子五辛過患能「傷滅善根」。綜合觀之，食用胡蘘或五辛代表違犯戒律有逐漸被強化的傾向。其罪報嚴重性從不得聽聞佛法、不得見諸佛等層層強化，甚至更甚於五逆重罪，將墮無間地獄，不通懺悔等等。此外，四正勤、四諦、四無量心等主題的教說，也交錯出現在這些寫本之間，除了再次凸顯了敦煌寫本開放編輯的特性外，也反映了這些主題的流傳。

筆者以禪修醫方、五辛警示兩個面向來解析這些寫本的互文關係。這同時也是〈五辛持犯文〉內容的兩大主題。這些敦煌材料提供了我們有別於藏經文獻的訊息，也豐富了我們對禪修醫方的寫作以及五辛寓意符號的理解與視野。

引用文獻

一、經典文獻或古籍

- 《大般涅槃經》，T12, no. 374。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T19, no. 945。
《不空羼索神變真言經》，T20, no. 1092。
《一切經音義》，T54, no. 2128。
《阿吒薄俱元帥大將上佛陀羅尼經修行儀軌》，T21, no. 1239。
《龍樹五明論》，T21, no. 1420。
《梵網經》，T24, no. 1484。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T40, no. 1804。
《菩薩戒義疏》，T40, no. 1811。
《諸經要集》，T54, no. 2123。
《眾經目錄》，T55, no. 2147。
《大唐內典錄》，T55, no. 2149。
《開元釋教錄》，T55, no. 2154。
《大乘百法明門論開宗義決》，T85, no. 2812。
《諸經要略文》，T85, no. 2821。
《禪門諸祖師偈頌》，X66, no. 1298。

二、研究文獻

- 上山大峻：《增補敦煌佛教の研究》，京都：法藏館，2012年。
方廣鋁、李際寧、黃霞編：《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遺書總目錄·館藏目錄卷》，全8冊，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6年。
方廣鋁編：《藏外佛教文獻》，第15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0年。
王昭國：〈韓國松廣寺舊藏《金藏論》寫本及其文獻價值〉，《魏晉南北朝隋唐史資料》，第36輯，武漢大學中國三至九世紀研究所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年，頁208-229。

- 冉雲華：〈敦煌文獻與僧稠的禪法〉，《華岡佛學學報》，第6期，1983年，頁73-103。
- 永井政之：〈ペリオ三七七七〔五辛文書〕私考〉，《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36卷，第1期，1987年，頁111-118。
- 田中良昭：《敦煌禪宗文獻の研究》，東京：大東出版社，1983年。
- ：〈校注和譯『蘄州忍和上導凡趣聖悟解脫宗修心要論』〉，《駒澤大學禪研究所年報》，第2期，1991年，頁34-39。
- 田中良昭、程正：《敦煌禪宗文獻分類目錄》，東京：大東出版社，2014年。
- 任繼愈編：《國家圖書館藏敦煌遺書》，第52冊，北京：圖書出版社，2008a年。
- ：《國家圖書館藏敦煌遺書》，第94冊，北京：圖書出版社，2008b年。
- ：《國家圖書館藏敦煌遺書》，第100冊，北京：圖書出版社，2008c年。
- 伏俊璉：〈敦煌文學寫本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西華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1期，2020年，頁1-8。
- 冲本克己：〈僧稠について：初期禪宗史をめぐる一視点〉，《仏教研究の諸問題》，平川彰編，東京：山喜房，1987年，頁75-96。
- 吉田豊：〈唐代におけるマニ教信仰——新出の霞浦資料から見えてくること〉，《唐代史研究》，第19期，2016年，頁22-41。
- 李應存、史正剛、魏迎春：〈敦煌佛書 P.3777《五辛文書》中之修身養生方錄釋〉，《甘肅中醫》，第20卷，第7期，2007a年，頁28-29。
- ：〈敦煌佛教禪宗文獻 P.3244《五辛文書》中之修身養生方釋要〉，《敦煌佛教與禪宗學術討論會文集》，鄭炳林、樊錦詩、楊富學主編，西安：三秦出版社，2007b年，頁434-437。
- 李應存、史正剛編：《敦煌醫學研究大成》，北京：中國中醫藥

- 出版社，2020年。
- 周振豪：〈敦煌寫卷 P.3559 研究〉，《敦煌研究》，第 107 期，2008 年，頁 56-60。
- 季羨林編：《敦煌學大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9 年。
- 法國國家圖書館：「敦煌寫本 P.3777」，<https://archivesetmanuscripts.bnf.fr/ark:/12148/cc1204256>，2022.10.15。
- 柳田聖山：〈傳法寶紀とその作者—ペリオ三五五九號文書をめぐる北宗禪研究資札記その一〉，《禪學研究》，第 53 期，1963 年，頁 65-67。
- 馬德、都惜青：〈敦煌本「八味藥」芻識〉，《敦煌研究》，第 3 期，2020 年，頁 91-94。
- 馬繼興編：《敦煌古醫籍考釋》，南昌：江西科學技術出版社，1988 年。
- 國家圖書館：「古籍與特藏文獻資源」，《梵網古迹抄》線上影像檔，https://rbook.ncl.edu.tw/NCLSearch/Search/SearchDetail?item=b8d23da8482a4cffa5273f403d2e6f6cfDc0ODk50&image=1&page=&whereString=IFN1YmplY3RfQ2F0ZWdvcnk0IGxp2UgJyXnlo_nvqnkuYvlsawlJyBhbmQgSGFzSW1hZ2UgPSAx0&sourceWhereString=IGFuZCBzb3VyY2Vfc291cmNIID0gJ-WPpOexjeW9seWDj-aqoue0ouizh-aWmeW6qycl1&SourceID=，2023.5.27。
- 梅靜軒：《漢傳佛教的療癒之道》，臺北：法鼓文化，2022 年。
- 船山徹：《東アジア仏教の生活規則梵網經——最古の形と発展の歴史》，京都：臨川書店，2017 年。
- 陳明：〈佛教譬喻故事「略要本」在西域和敦煌的流傳——以敦煌 256 號寫卷為例〉，《文史》，第 4 期，2016 年，頁 201-228。
- 陳祚龍：《中華佛教文化史散策四集》，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6 年。
- 國際敦煌項目 IDP International Dunhuang Project：〈S.779〉，http://idp.nlc.cn/database/oo_scroll_h.a4d?uid=149287604810;recnum=778;index=1，2022.11.29。

- 敦煌文獻數字圖書館：<http://dunhuang.hanjilibrary.com/index.aspx>，2023.6.26。
- 椎名宏雄：〈『禪門諸祖師偈頌』の文献的考察〉，《田中良昭博士古稀紀念論集——禪学研究の諸相》，東京：大東出版社，2003年，頁221-242。
- 黃青萍：〈敦煌文獻中的北宗禪〉，《敦煌學》，第34期，2018年，頁199-224。
- 黃敬家：〈禪與本草的結合：〈禪本草〉、〈炮炙論〉以禪為藥之禪修譬喻〉，《成大中文學報》，第65期，2019年，頁119-154。
- 鄭阿財：〈寫本原生態及文本視野下的敦煌高僧贊〉，《敦煌學輯刊》，第2期，2018年，頁15-29。
- 叢春雨編：《敦煌中醫藥全書》，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1994年。
- Toleno, Robban A.J.：〈『禪本草』と袁中道の『禪門本草補』——『禪本草』の原形と清代における両者の混同一〉，《東洋学研究》，第50期，2013年，頁149-161。
- Anderl, Christoph. “Metaphors of ‘Sickness and Remedy’ in Early Chán Texts from Dūnhuáng.” *Reading Slowly: a Festschrift for Jens Braarvig on the Occasion of his 70th Birthday*, ed. Lutz Edzard, Jens W. Borgland and Ute Hüsken, Wiesbaden: Harrassowitz Verlag, 2018, pp. 27-46.
- Friedrich, Michael and Cosima Schwarke. “Introduction-Manuscripts as Evolving Entities.” *One-Volume Libraries: Composite and Multiple-Text Manuscripts*, ed. Michael Friedrich and Cosima Schwarke, Berlin, Boston: De Gruyter, 2016, pp. 1-26.
- Heirman, Ann. “The Consumption of Garlic: Vinaya Rules.” *Journal of Chinese Buddhist Studies*, no. 34, 2021, pp. 63-89.
- Heirman, Ann and Tom De Rauw. “Offenders, Sinners and Criminals: The Consumption of Forbidden Food.” *Acta Orientalia*, vol. 59, no. 1, 2006, pp. 57-83.
- Kieschnick, John. “Buddhist Vegetarianism in China.” *Of Tripod and Palate: Food, Politics, and Religion in Traditional China*, ed.

- Roel Sterckx,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pp. 186-212.
- Lo, Vivienne. "Pleasure, Prohibition, and Pain: Food and Medicine in Traditional China." *Of Tripod and Palate: Food, Politics, and Religion in Traditional China*, ed. Roel Sterckx, Cambridge: Palgrave MacMillan, 2004, pp. 163-185.
- McRae, John. *The Northern School and the Formation of Early Chan Buddhism*.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86.

Textual Analysis of Dunhuang Manuscripts: the Five-Spice Taboo

Chingsuan Mei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Buddhist Studies, Dharma Drum Institute of Liberal Arts

Abstract

This article explores the meaning of the five-spice taboo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uddhist dietary norms in non-canonical literature. Unlike previous scholars who relied on the Chinese Buddhist Canon, it highlights that abstaining from the five spices is driven by concerns of cleanliness and emotional restraint. The Dunhuang manuscripts on this theme provide unprecedented materials and perspectives within the canonical works, shedding light on various interpretations and enlightening applications of these taboos. By utilizing the existing Dunhuang scrolls, the article interprets the related content, clarifying that these taboos extend beyond Buddhist dietary norms and have transformed into a metaphor for religious practice. Consequently, the evolving meaning of the five-spice taboos has gradually become a distinct symbol of Chinese Buddhist significance.

Furthermore,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extensively search for manuscripts related to the theme or content of the five-spice taboos, conducting cross-text comparisons and sorting out the intertextual interweaving among manuscripts. Finally, through a comprehensive analysi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medical formula for meditation instructions, and warnings related to the five pungent spices,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intertextual relationships among these manuscripts. These Dunhuang materials provide us with information that is distinct from the canons, enriching our understanding and broadening our perspectives on medical formula for meditation instructions, and the symbolic meaning of the five-spice taboos.

Keywords

five-spice taboos/five pungent spices, Pañca Parivyaya Sūtra, medical formula for meditation instructions, metaphor, Buddhist dietary prescriptions and proscriptions